

# 东莞市虎门中医院运河院区新建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年12月，东莞市虎门中医院运河院区根据东莞市虎门中医院运河院区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莞市虎门中医院运河院区位于东莞市虎门镇运河北路122号（厂址中央地理坐标为：北纬 $22^{\circ}49'23.96''$ ，东经 $113^{\circ}39'37.04''$ ），项目总投资3216万元，占地面积6787.845m<sup>2</sup>，建筑面积9300m<sup>2</sup>，设有床位数30张，预计日门诊量800人次。项目宗旨和业务范围：提供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综合性医疗服务；协助本地区突发事件、重症救治工作；承担灾害事故紧急救援任务、协助开展区内卫生监督疾病预防控制、卫生宣传、健康教育咨询、公共卫生信息收集与报告等工作。项目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健康体检)/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产科专业/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病理科/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总投资3216万元，占地面积6787.845m<sup>2</sup>，建筑面积9300m<sup>2</sup>，设有床位数30张，预计日门诊量800人次。项目宗旨和业务范围：提供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综合性医疗服务；协助本地区突发事件、重症救治工作；承担灾害事故紧急救援任务、协助开展区内卫生监督疾病预防控制、卫生宣传、健康教育咨询、公共卫生信息收集与报告等工作。项目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健康体检)/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产科专业/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病理科/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项目于2020年7月委托东莞市远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东莞市虎门中医院运河院区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10月23日经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同意建设。审批文号：东环建[2020]13667号。项目在2024年9月22日

黄锦池 蔡文杰 李海

进行环保设备安装，2024年11月1日安装完成并进行调试，排污许可证于2024年10月8日申领情况完成(登记编号：12441900457229892L003W)。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321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83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2.58%。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项目废气、废水、噪声、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现场情况未超过环评审批内容，项目厨房尚未建设外，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等均未发生变动，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 (1) 项目厨房尚未建设，无相关废水废气产生和排放
- (2) 污水站臭气环评审批为经收集后通过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实际建设过程为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其余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动，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可知，项目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无需重新申报环评，仅在本次验收中予以说明补充。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1、本项目实施雨污分流，雨水和污水分开收集、分开处置；雨水经院内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

2、项目设置碱液喷淋装置对备用发电机尾气进行处理，碱液喷淋装置用水经沉淀及添加碱液后循环使用，循环过程会由于蒸发等因素损耗，需定期补充新鲜水，补充水量为5t/a。

3、项目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8902.255t/a，其主要污染物CODcr、BOD<sub>5</sub>、SS、氨氮、类大肠菌群等，

4、项目生活污水与医疗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一起进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排入市政截污管网，

### (二) 废气

项目发电机只作备用，运行时间甚少，由于燃料种类都采用清洁燃料0#轻质柴油，含硫量低，项目设置集气装置对备用发电机尾气进行收集后通过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引至所在楼顶高空排放。

苏耀光 李文海 赵海



项目污水站处理废水过程中会产生臭气，臭气的主要成分为氨、硫化氢等废气。项目污水站处理工艺为采用“调节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脱氧池”处理工艺，项目产生的污水站臭气极少，项目拟设置集气装置对污水站息气进行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同时建设单位拟在污水处理站周围加强地面绿化，种植花草树木等。

医院不同于其它公共场所，由于来往病人较多，病人入院时会带入不同的细菌和病毒。因此项目拟在院内采用常规消毒措施如醋酸、紫外线、臭等，通过熏蒸和紫外线照射后，能大大降低空气中的含菌量，同时加强自然通风或机械通风。对病房、治疗室、化验室等科室的空气进行定期消毒处理，减少带病原微生物气溶胶数量，这类环境要求空气中的细菌总数 $<500\text{cfu}/\text{m}^3$ ，具体消毒处理措施:选用产生臭氧的紫外线灯，利用紫外线和臭氧的协同作用进行消毒。

项目设有生活垃圾收集间及医疗废物收集间，生活垃圾及医疗废物在堆放期间会产生的少量恶臭气体。项目生活垃圾及医疗废物采用垃圾收集，放置在专用垃圾间中，由专人每日收集，其中收集的袋装生活垃圾及时交环卫部门清运，不隔夜堆放，日产日清。

同时项目对垃圾收集间每隔 4 小时喷洒生物除臭剂除臭并进行消毒处理，可及时清除垃圾堆放恶臭的影响。

因此，项目建设完成若能有效落实以上措施，项目产生的废气不会对周围空气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 (三)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是水泵、风机等机电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在 60~85dB (A) 之间。

### (四) 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及格栅渣、化粪池污泥和生活垃圾。项目化粪池污泥、污水处理站污泥及格栅渣、医疗废物如化学试剂、过期药品次性医疗器具等经密封贮存后交由东莞市安德宝医疗废物环保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项目员工生活产生的普通生活垃圾必须按照指定地点堆放在生活垃圾堆放点，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杀灭害虫。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委托具有医疗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并妥善处置;同时，项目需设置专门的危险固废收集设施，与普通的城市生活垃圾区别开

来。危险废物设临时贮存设施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对危险废物的产生、利用、收集、运输、贮存、处置等环节建立追踪性的帐目和手续，并纳入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 （五）辐射

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故本项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电磁辐射影响。

###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强化环境风险管控，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2.按照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规范设置排污口，安装主要污物在线监控设施并要求实施联网监控。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水治理设施

雨水实施雨污分流：雨水和污水分开收集、分开处置：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污水管网。

综合废水：项目生活污水与医疗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碱液喷淋装置用水经沉淀及添加碱液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需定期补充新鲜水。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共同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广东省《水污染排放性质》(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的较严值后，经市政截污管网引至虎门宁洲污水处理厂处理。

#### 2、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将发电机尾气：经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污水站臭气：经收集后通过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医院浑浊空气：定期消毒，同时加强自然通风或机械通风；垃圾收集间恶臭气体：定期消毒，及时清运收集间的垃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污水站臭气：经收集后通过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的要求；医院浑浊空气：定期消毒，同时加强自然通风或

机械通风，符合环保有关要求，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较小；垃圾收集间恶臭气体：定期消毒，及时清运收集间的垃圾，符合环保有关要求，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较小。

### 3、噪声

采用合理布局、隔声、吸声、减振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营运期项目东面、北面、西面厂界噪声贡献值预计可达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项目南面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a类标准。

### 4、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项目污泥及格栅渣、化粪池污泥和医疗废物等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经统一收集后交有医疗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统一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 5、辐射防护设施

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故本项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电磁辐射影响。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厂房已建成，不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故本项目基本不会对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其地点、性质、规模和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采取的废气和废水污染物防治措施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同时满足“三同时”要求，验收监测报告总体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同意项目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一) 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建设单位亦应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二) 完善废气处理设施操作规程和运行管理制度，做好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王海山 李峰 郭海

(三) 按国家、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做好相关环节信息公开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单位	公司名称	姓名	身份证号	电话
建设单位	东莞市虎门中医院	李锐	44190019891191533	1382205588
监测单位	广东环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李锐	4402199406083621	18681153796
设备单位	东莞市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李锐	44190019730714281X	13516623311

东莞市虎门中医院

2024年12月16日

